

证券代码：002327

证券简称：富安娜

公告编号：2016-055

深圳市富安娜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富安娜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6年06月17日以邮件方式送达。会议于2016年06月21日以现场方式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为公司二楼总裁办会议室，全部7名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中独立董事张博女士、徐波先生、王平先生、张燃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林国芳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与会董事经过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经关联董事林国芳先生、陈国红女士回避表决，会议以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经关联董事林国芳先生、陈国红女士回避表决，会议以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国浩律师（深圳）律师事务所对此发表了法律意见。《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会议以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充实营运资金，拟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银行授信额度：

- （1）金额：不超过人民币贰亿元整。
- （2）期限：一年。
- （3）授信方式：信用。

备注：实际金额、期限、业务品种等以公司最终与银行签订的相关合同约定为准。在办理上述银行授信协议项下逐笔业务时，本决议均为有效，不再另行出具董事会决议。

四、会议以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向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充实营运资金，拟向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银行授信额度：

- (1) 金额：不超过人民币贰亿元整。
- (2) 期限：一年。
- (3) 授信方式：信用。

授信由实际控制人林国芳(免配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备注：实际金额、期限、业务品种等以公司最终与银行签订的相关合同约定为准。在办理上述银行授信协议项下逐笔业务时，本决议均为有效，不再另行出具董事会决议。

二、备查文件

- 1、深圳市富安娜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富安娜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六月二十二日